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29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永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182,76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6757%。

其中参加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768,47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319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14,29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56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着重汇报了 2021 年公司在生产经营、产品研发、质量管控、安全环保、公司治理、资本运作等方面所做的工作，以及面临的挑战。2021 年度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相关情况。明确了 2022 年工作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并对 2022 年的各项重点工作进行部署和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93,68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84%；反对股数 89,07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1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充分概括报告期内监事会履职情况，包括召开监事会会议和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参与审议议案情况；以及监事会对公司治理、公司财务、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和变更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等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76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公告编号为:2022-04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7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公告编号分别为:2022-047 和 2022-04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决算报告详见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回顾”。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公司面临的外部经营环境和内部管理需要, 对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销售回款、生产采购、产品研发、成本费用、融资和投资计划、现金流量、经营成果等进行预算, 以此作为公司 2022 年内部经营管理控制目标, 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公司《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bse.cn/>), 公告编号: 2022-04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188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59%; 反对股数 94,577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41%;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并提请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审计机构的收费标准, 协商确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bse.cn/>), 公告编号: 2022-05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3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于 2022 年向 3 家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3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 3 家金融机构的要求以子公司连云港德源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担保或公司提供信用保证的方式进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bse.cn/>),公告编号:2022-05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公告》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bse.cn/>), 公告编号: 2022-05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bse.cn/>), 公告编号: 2022-05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bse.cn/>), 公告编号: 2022-05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bse.cn/>), 公告编号: 2022-05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 2 名激励对象 (核心员工) 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 公司将对 2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5,5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注销完成后, 公司股本由原 65,286,000 股减少至 65,250,500 股, 注册资本由原 65,286,000 元减少至 65,250,50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试行)》

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根据本次回购注销结果对《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刊登的《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工作积极性，特制定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方案，其中独立董事津贴 8 万元/年（税前），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93,5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82%；反对股数 89,0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1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调动公司监事工作积极性，公司特制定 2022 年监事薪酬方案：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薪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93,5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82%；反对股数 89,0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1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与北京同立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王立燕、耿少军、海和（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立源（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北京同立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及签署终止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北京同立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立海源”）的主营业务为生物医药领域生物试剂生产、销售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化学制药存在较大差别。生物医药相关领域对专业管理人才和研发人才要求相对较高，公司目前缺乏足够的相关技术人员对同立海源实施有效管理和运营。加之各地新冠疫情的反复及管控政策趋严，使得异地管理难度和各种不确定性加大。经公司审慎评估后，为降低上述不确定性因素对各方造成的不利影响，经与各方友好协商，公司决定终止对同立海源的增资，终止已签订的《关于北京同立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并与同立海源、王立燕、耿少军、海和（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立源（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北京同立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之终止协议》。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增资控股事项的公告》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公告编号：2022-06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 向同立海源增资并取得同立海
源 55% 的股权。鉴于公司终止对同立海源的增资控股, 并签署了《关于北京同
立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之终止协议》,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 决定终
止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 并取消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事项相关的全部议案。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bse.cn/>), 公告编号: 2022-06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182,665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东应启宏持有股数 1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未明示表决。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

序号	名称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 数	比 例
(四)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114,191	99.9910%	0	0%	0	0%
(七)	《关于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1,019,714	91.5124%	94,577	8.4876%	0	0%
(八)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14,191	99.9910%	0	0%	0	0%
(十)	《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114,191	99.9910%	0	0%	0	0%
(十一)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14,191	99.9910%	0	0%	0	0%
(十二)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14,191	99.9910%	0	0%	0	0%
(十三)	《关于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14,191	99.9910%	0	0%	0	0%
(十四)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114,191	99.9910%	0	0%	0	0%
(十六)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025,114	91.9970%	89,077	7.9941%	0	0%
(十八)	《关于终止<公司与北京同立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王立燕、耿少军、	1,114,191	99.9910%	0	0%	0	0%

	海和（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立源（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北京同立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及签署终止协议的议案》						
（十九）	《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1,114,191	99.9910%	0	0%	0	0%

注：上述议案四、八、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六、十八、十九，股东应启宏未明示表决，其持有股数为 100 股，占本次出席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于炜、杨文轩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提案、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网上投票结果统计表；

（三）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关于德源药业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